

正确宣传产品 合规开展业务

NU SKIN 作为一家拥有 30 年历史的直销企业 ,在创立之初就本着 “荟萃优质 纯然无瑕” 的产品理念 ,从一把汤匙出发 ,开启如新成就梦想的舞台。2003 年正式进入中国市场 ,并且在 2006 年成为获得中国首批直销牌照的企业之一 ,我们始终珍惜来之不易的市场环境 ,并维护市场的有序经营 ,立志成为行业中的德优模范。

NU SKIN 始终秉承 “善” 的理念 ,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。对于产品功效的宣称 ,《广告法》、《化妆品广告管理办法》、《保健食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中有明确规定 ;另外 ,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特别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在全国范围内展开打击保健食品 “四非” 专项行动 ,严厉打击之一就是保健食品的非法宣传问题。如新中国积极倡导规范经营 ,为维护市场的有序发展 ,规范所有事业经营伙伴的日常业务行为 ,制定了《如新人约法》。《约法》中明确规定 :

- 1 . 扎实掌握正确的产品知识与功效 ,严格按照如新中国提供的产品资料推广产品 ,进行产品示范。拒绝对产品的用途、性能、功效、用法、用量、适用范围、适用人群等做夸大、失实的宣传。

- 2 . 产品及业务推广过程中应着重解释如新产品的优异所在 ,拒绝攻击、诋毁、轻视其他行业、公司、品牌及商品。

- 3 . 分享个人体验需突出个体化差异 ,结合饮食与运动 ,配以健康的生活习惯 ,分享内容实事求是 ,真实合理。

NU SKIN 不断创新的优异产品不仅是公司的四个面向之一，更是所有事业经营伙伴发展的基石；公司自创立至今始终秉承优质的产品理念，坚持 6S 的研发品质，长期以来一直深受顾客及事业经营伙伴的信赖。作为每一个 NU SKIN 的事业经营伙伴，应该和公司共同维护和谐有序的市场环境，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进行产品宣导，这是每一个 NU SKIN 伙伴需要共同履行的义务。相信在 3.0 的目标指引下，伙伴们一起争当德优模范，争做一名品德兼优的 NU SKIN 品牌大使，成为公司持续、稳定成长的关键驱动力，相信我们一定可以！